<u>爾灣聖徒改革宗長老會 - 主日信息</u>

6/9/2019

神國百姓的新生命-重生

約翰福音 John 3:1-15

唐興 牧師

經文：

有一個法利賽人，名叫尼哥德慕，是猶太人的官。2 這人夜裡來見耶穌，說：“拉比，我
們知道你是由神那裡來作師傅的，因為你所行的神蹟，若沒有神同在，無人能行。”3 耶
穌回答說：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見神的國。”4 尼哥德慕說：“人
已經老了，如何能重生呢？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嗎？”5 耶穌說：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
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，就不能進神的國。6 從肉身生的，就是肉身；從靈生的，就
是靈。7 我說‘你們必須重生’，你不要以為希奇。8 風隨著意思吹，你聽見風的響聲，卻
不曉得從哪裡來，往哪裡去；凡從聖靈生的，也是如此。”9 尼哥德慕問他說：“怎能有這
事呢？”10 耶穌回答說：“你是以色列人的先生，還不明白這事嗎？11 我實實在在地告訴
你：我們所說的，是我們知道的；我們所見證的，是我們見過的；你們卻不領受我們的見
證。12 我對你們說地上的事，你們尚且不信；若說天上的事，如何能信呢？13 除了從
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，沒有人升過天。14 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，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
來，15 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。

前言：新造的人。基督教與其他宗教不同的地方在於：基督教是要作「新造的人」和人類其他的宗教和道德則是是要做「好人」。「好人」是要改善人的行為，努力向善，其本身並沒有錯，也是好的。但卻不是神的計劃，神的計劃是重新創造（New Creation）——「新造的人」。神的計劃是差遣基督按照神的旨意，藉著聖靈把新的生命賜給屬神的人，產生一個在本質上不同的「新人」。這些「新造的人」、「新的族類」就成為神國度百姓，而這個族類的元首就是基督，末後的亞當，新造族類的元首，神國度的君王。

中心思想：耶穌啟示進入神國度的新生命。1-2節場景；3-8節，重生的真理；9-12節，重生的見證；13-15節，重生的根源：基督的「道成肉身」和「從死和復活」。

經文解釋：

1-耶穌啟示重生的場景（1-2）

1a-場景。「有一個法利賽人，名叫尼哥德慕，是猶太人的官。2 這人夜裡來見耶穌。」

尼哥底母。他不是一般的法利賽人。他是屬於猶太公會議的成員（Sanhedrin）[συνέδριον] ：一個 71 人的團體，在羅馬政權下掌管猶太人政治、民事、宗教事務。尼哥底母是猶太統治階層的代表，他是遵行神國律法的「好人」的代表（法利賽人的義）；耶穌是新約神國度的元首。

夜裡來見耶穌。他晚上來見比他年輕 20 多歲的耶穌；可能怕人看見他下問一位年輕的傳道者；可能表明他不代表官方；也可能因為白天人多，妨礙他們的談話。加爾文認為，「他對自己有高的評價，不願意失去任何部分的崇高地位。但是也似乎看到他有一些敬虔的種子，因為聽到神的先知出現了，他沒有鄙視或排斥從天上帶下來的教義，反而想要得著它…雖然這個種子一直是隱藏的，似乎是死的，然而當基督死後，它卻結出果子，是人所沒有預料到的（約 19:39）」。後來尼哥底母不但替耶穌辯護（約 7:50-51），在耶穌死後，帶著 100 斤的沉香沒藥去膏抹耶穌的身體（約 19:39-42）。

1b-問題。「“拉比，我們知道你是由神那裡來作師傅的，因為你所行的神蹟，若沒有神同在，無人能行。」尼哥底母稱耶穌為「拉比」，他相信耶穌是神所差遣來的。並且他說「我們」知道你是從神那裡來作師傅的。猶太人一直以來都持守這個原則：神所差遣的人才是合法的師傅/老師。

2-耶穌啟示重生的真理（3-8）「3 耶穌回答說：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見神的國。”4 尼哥德慕說：“人已經老了，如何能重生呢？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嗎？”5 耶穌說：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，就不能進神的國。6 從肉身生的，就是肉身；從靈生的，就是靈。7 我說‘你們必須重生’，你不要以為希奇。8 風隨著意思吹，你聽見風的響聲，卻不曉得從哪裡來，往哪裡去；凡從聖靈生的，也是如此。」從表面看耶穌沒有回答尼哥底母的問題。事實上，耶穌正回答了他的問題。耶穌把祂所行的神蹟的真正意義啟示出來了。所有神蹟都指向這一個神蹟：重生（regeneration）——新的創造（new creation），神重新創造之工的核心。

2a-重生與神的國（3-4）。耶穌在第三節，對尼哥底母啟示（你是單數）：「**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見神的國**」。第一，沒有重生的人，沒有屬靈的洞察力，無法理解神的國。即使像尼哥底母這樣的法利賽人教師，神學院院長教授級的人物也無法理解神的國。第二，這裡的重生，原文是「從上頭生」[γεννηθῇ ἄνωθεν]（born from above）。神國度新生命的源頭不是地上的，而是從天上來的，是神所賜的生命。第4節，說明尼哥底母還沒有重生，他不明白耶穌在說什麼。他雖然熟悉聖經知道神，但是不認識基督，看不見神的國，他的屬靈的眼睛是瞎的，他還在黑暗之中。（他的神學知識預備聖靈的工作：保羅）。

2b-重生與聖靈（5-11）。第5節，耶穌說「**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，就不能進神的國。**」耶穌進一步解釋「重生/從上頭生」就是從水和聖靈生。前面「見神的國」和這裡「進入神的國」有同樣的意思——神透過聖靈把新生命賜給人，使人見到神的國度：理解什麼是神的國，使人進入神的國：生活在基督的統治中。

2b1-水和聖靈：內心潔淨的工作。有人認為水是指受洗禮的意思。這樣的說法是困難的。**第一**，因為洗禮是在耶穌復活升天之後才開始正式施行的。從聖約的角度來看洗禮是外在的聖約記號。割禮和洗禮都是象徵神百姓「心裡受聖靈的割禮」的應許。許多受外在割禮和洗禮的人沒有得著永恆的救恩。唯有心裡受割禮的才是真猶太人，真正的神國度百姓（羅2:28）。加爾文指出，「水和聖靈是指同一件事…祂把水和聖靈連在一起，是因為水是可見的象徵，說明只有神才能藉著祂的聖靈帶下新生命…祂要激勵尼哥底母去追求新生命，因為當他開始成為一個新人的時候，他才有能力去接受福音。」他指出，聖靈是用來解釋水的（這樣的「重名法」如同約4:22-23節，在聖靈和真理中敬拜父），並且在第6節中，耶穌只用了聖靈省略了水：「從靈生的就是靈」。

第二，耶穌在這裡所說的是尼哥底母應該知道的。特別是第10節，耶穌對他說：「你！你是以色列人的先生，還不明白這事嗎？」耶穌是在指示他回到聖經中講到「水和聖靈」的地方。以西結書36:24-28——「24 我必從各國收取你們，從列邦聚集你們，引導你們歸回本地。25 我必用清水灑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潔淨了。我要潔淨你們，使你們脫離一切的污穢，棄掉一切的偶像。26 我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，將新靈放在你們裡面。又從你們

的肉體中除掉石心，賜給你們肉心。27 我必將我的靈放在你們裡面，使你們順從我的律例，謹守遵行我的典章。28 你們必住在我所賜給你們列祖之地。你們要作我的子民，我要作你們的神。」水象徵聖靈內在潔淨的工作，新心和新靈就是從上頭來的新生命，神所賜的新生命。其目的是使屬於神的人，有能力遵行神的律法，成為神國度的子民，。

2b2-肉身與靈：兩種對立的生命。第6節，「6 從肉身生的，就是肉身；從靈生的，就是靈。」耶穌繼續解釋：從人母腹出來的生命不是屬靈的，不能進入神的國。唯有神把新的生命賜給人，人才能成為神國度的子民。所以，一個人是否是神國度的子民，在於他是否有從神來的新生命。

2b3-聖靈之工：神主權的恩典。第7節，「7 我說'你們必須重生'，你不要以為希奇。8 風隨著意思吹，你聽見風的響聲，卻不曉得從哪裡來，往哪裡去；凡從聖靈生的，也是如此。」耶穌繼續解釋但是把範圍擴大了，祂說：「你們必須重生」。耶穌用「風」為比喻說明聖靈重生工作的主權。希臘文「風」、「氣息」、「靈」是同一個字。人經歷風吹動，但不知風的來去。重生是可以感覺到的經歷。重生是神按照其主權的旨意發生的：「風隨著意思吹」。重生不是靠著人的行為，靠著人的努力可以得著的。

結論-02：重生是神主權的恩典，祂按照自己的旨意，透過聖靈的運行，把新的生命賜給屬神的人，使他們能夠順從祂的律法、進入祂的國度、成為祂的百姓。

3-耶穌啟示重生的見證（9-12）。尼哥底母仍不理解重生，耶穌進一步地解釋：「11 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我們所說的，是我們知道的；我們所見證的，是我們見過的；你們卻不領受我們的見證。12 我對你們說地上的事，你們尚且不信；若說天上的事，如何能信呢？」耶穌一連用了4個「我們」的動詞。「我們」指那些人，學者們眾說紛紜。最合理的解釋是（加爾文、路德）：「我們」是指所有曾經向以色列人說的那些先知們，包括以西結、施洗約翰和耶穌本身，以及耶穌和祂的教會繼續「說和見證聖靈重生的工作」。

3a-重生發生在舊約。從恩典之約的角度，當亞當和夏娃墮落的時候，基督透過聖靈的重生工作就開始了。按照神的旨意，基督在成為肉身之前，在舊約時期，就藉著聖靈的工

作，透過福音的傳講把從上頭來的新生命賜給屬於祂的人。希伯來書中所說的那些如同雲彩圍著我們的許多見證人，都見證了聖靈重生的工作——信心。

3b-重生發生在新約。到了新約時期，基督成為肉身在地上繼續同樣的工作，按照神的旨意，藉著聖靈把新生命賜給屬神的人。同時，基督也更清楚地啟示和教導重生的真理。約翰福音中的7個神蹟（四福音書中30個神蹟）幾乎都包含著重生的啟示。特別是今天經文前面第2章，以水變酒的神蹟。重生的教義，在新約中以各種不同的方式，直接和間接地啟示出來（林後5:17-新造的人；加6:15；多3:5-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；彼前1:3，23）。

結論-03：「重生的見證」是從舊約開始（創3:15）一直延續到新約的救贖工作：基督按照父的旨意，藉著聖靈賜下新生命給那些屬神的人，使他們看見並且進入神的國。

4-耶穌啟示重生的根源（13-15）。第12節，是一個轉接的句子：「12 我對你們說地上的事，你們尚且不信；若說天上的事，如何能信呢？」「地上的事」就是11節所講的，發生在救贖歷史中神百姓身上的重生。「天上的事」是耶穌在後面的啟示：指基督道成肉身和從死裡復活的神蹟——神百姓重生的根源。

4a-道成肉身的神蹟。「13 除了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，沒有人升過天。」耶穌在這裡指出，天上的事是祂成為肉身的事：祂是神的兒子成為肉身，在地上顯現啟示神國度的真理，建立神的國度。當祂從死裡復活，升上高天成為初熟的果子——新造人類的元首。

4b-死裡復活的神蹟。「14 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，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，15 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。」主耶穌在這裡向尼哥底母啟示了人重生的根源：信耶穌基督。祂用漂流曠野中的事件——以色列人藉著仰望被舉起的銅蛇，使被蛇咬的人活命（肉體的生命）（民21:8）——預表耶穌十字架上的死和復活，成為一切信祂的人得永生的根源。耶穌啟示我們所有屬神的百姓，從舊約到新約，重生的根源是耶穌的死和復活。基督按照父的旨意，藉著聖靈，透過基督十字架的福音，把新生命賜給屬神的人，使他們願意，並且有能力信祂。接下來就是耳熟能詳的3:16節：「16 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」

結論-04：使徒彼得「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、祂曾照自己的大憐憫、藉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、重生了我們、叫我們有活潑的盼望」（彼前1：3)

總結論：耶穌在這裡教導我們：新生命是成為神國度子民的必要條件。新生命的賜與完全出於神主權的恩典，不出於人的行為；新生命的賜與是從亞當墮落時就開始了，一直延續到神國度最後完成和基督再來。基督成為肉身，從死裡復活，是祂透過無限量聖靈，賜下新生命的救贖恩典根源。

應用：既然重生是神主權的恩典，那麼我們如何確定自己重生了呢？第一，信。因為3:16節說「16 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」。第二，這個新生命是慢慢長大成熟的，渴慕純淨的靈奶是必要的條件（彼前1:22）。第三，在認識神兒子的知識上漸漸長大成人（弗4:13）。第四，心竅習練通達（來5:14)

禱告：